

管制人員的答覆

總目： 44 環境保護署

分目：

綱領： (4)廢物

管制人員： 環境保護署署長

局長：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

問題： 在 2002 年，非法棄置廢物的實際檢控數字為 87 宗，與 2004-05 年的預計數字 25 宗有相當距離，請告知下跌的主要原因為何？單就處理非法棄置廢物巡查及檢控工作的人手編制如何？與 2002 年度相比人手有否減少？

提問人： 蔡素玉議員

答覆： 2004 年非法棄置廢物的檢控數字，是根據 2003 年的實際數字作出預測。2003 年的檢控數字下降，是由於過去多年我們持續監察及突擊巡查各個黑點，以致有效阻遏這種違法行為，並消除部分黑點。2002 年推行的定額罰款制度在若干程度上亦令檢控個案減少。

環保署是按地區安排員工執行不同方面的污染控制工作，因此，本署人員在執行其他戶外職務之餘，亦需隨時留意非法棄置廢物的活動。這項安排實屬必要，我們必須當場拘獲非法棄置廢物人士，才能採取檢控行動。因此，我們無法提供實際調配執行有關工作的人數，但與 2002 年相比，執行管制非法棄置廢物工作的人手並沒有減少。

簽署：

姓名：

羅樂秉

職銜：

環境保護署署長

日期：

24.3.2004